**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

**航标维护发包项目比选文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附件三：商务报价函

附件四：《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发包说明》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采购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

2. 比选控制价：本项目设置最高控制价人民币34万元（含税）。

3. 工期要求：合同期为一年

4. 项目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沿海航标管理办法》及交通部规定的有关航标维护各项标准和维护程序进行管理，确保维护的航标达到“标位准确，发光正常，涂色鲜明，结构良好”， 发挥其正常的助导航功能。维保期内国家有关行政机关如需收回航标的所有权（即航标的设置及维护移交航标管理部门），则航标的使用功能及维保台账需确保满足国家有关航标的移交要求。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 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资格。

2. 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事业法人，并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3. 投标人具有航标生产制作许可证或安装（或维护）许可证或相关资质；

4. 投标人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且近2年内无人为重大责任事故被通报；

5. 投标人近两年内，至少有2项安装或维护航标的工程业绩，且在生产运营中未发现重大的工程质量问题，需提供相关业绩合同扫描件；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7. 不得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资格、资质证书等以他人名义投标。不接受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等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 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9. 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10.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三、获取比选文件：**

本项目比选文件详见公示附件，请有意向参选人自行下载并根据参选文件要求进行参选报价。有意向参选人请于公示期间进行交流澄清，并于2022年10月8日（共12天）前将参选文件纸质原件密封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

**四、参选文件递交要求时间、地点：**

1. 参选文件递交地点：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设备及服务团队，联系人：何震洋  联系电话：15259232765。

2.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送达时间为准）：2022年10 月8日17时30分。

**五、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何震洋 电话：15259232765 邮箱：zyhe@fjpec.com.cn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邮 编：363216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1. 项目名称：**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

**2. 项目地点：**厦门港古雷港区古雷作业区。

**3.项目内容：**详见附件《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发包说明》

4.**项目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沿海航标管理办法》及交通部规定的有关航标维护各项标准和维护程序进行管理，确保维护的航标达到“标位准确，发光正常，涂色鲜明，结构良好”， 发挥其正常的助导航功能。维保期内国家有关行政机关如需收回航标的所有权（即航标的设置及维护移交航标管理部门），则航标的使用功能及维保台账需确保满足国家有关航标的移交要求。

**5. 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含且不限于如下工作：会务组织、专家费、参会人员劳务费、会场租赁及布置协调费等航标维护会发生的一切费用。

6. 项目工作范围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采购发包说明》。

7. 项目联系人：陈海伟13616007156（技术），何震洋 15259232765（商务）

**二、定义和解释**

1. “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 “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 “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三、比选文件组成**

1. 比选文件含下列内容：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 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 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 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 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 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六、参选人资格**

1. 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资格。

2. 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事业法人，并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3. 投标人具有航标生产制作许可证或安装（或维护）许可证或相关资质；

4. 投标人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且近2年内无人为重大责任事故被通报；

5. 投标人近两年内，至少有2项安装或维护航标的工程业绩，且在生产运营中未发现重大的工程质量问题，需提供相关业绩合同扫描件；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7. 不得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资格、资质证书等以他人名义投标。不接受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等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 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9. 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10.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七、参选保证金

1. 参选单位应缴纳参选保证金，**保证金金额6,800.00元整**，参选单位应按照要求从参选单位基本账户转入比选单位的账户，比选单位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古雷经济开发区支行

**帐   号：**406574816628

**注明用途：** PTA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参选保证金

 参选保证金有效期：90日历天。

 注：开户许可证上账号应与参选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参选保证金,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参选保证金转入后，将相关凭证放在商务比选文件中。

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参选文件，比选单位可以视为不符合上面比选要求而予以拒绝；

3. 比选结束退还未中选者的比选保证金（无息），最迟不超过规定的比选有效期满后的20天；

4. 如有下列情况发生，将被没收参选保证金：

（1）参选单位在参选有效期内撤回参选文件；

# （2）参选单位未能按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规定的时间内签定合同。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1. 参选文件递交的时间：**自2022年 9月 26 日~2022年 10 月 08 日止（共12天）。**

## 2. 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联系人：何震洋 联系电话：15259232765。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1. 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2.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 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3. 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4. 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1.技术参选文件主要包含以下：

|  |  |
| --- | --- |
| 1 | 参选书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5 | 企业概况 |
| 6 | 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 7 | 相关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
| 8 |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
| 9 | 承诺函 |
| 备注:参选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所附的业绩合同等佐证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其业绩不计；且应对申报业绩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

备注：以上资料文件**胶装**密封并加盖公章。

1. 商务参选文件：**商务报价文件，见附件商务报价函格式，需单独密封提供。**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书的编制。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四、特别说明**

1. 参选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 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一、规则**

1. 比选人在评选时，将优先对技术参选文件进行评选，技术参选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

2. 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1. 本项目设置最高控制价人民币34万元（含税）。

2. 比选人在评选时，将先对技术参选文件进行评选，技术参选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轮商务报价评选。本项目采用商务报价决标的评标办法，经技术评选合格后选择未税总价最低者作为中选单位。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 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 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 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 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 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 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 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 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 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集团官网。

3. 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指定其权属子公司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执行主体。将于中选结果公示流程结束之日起30日内与中选人完成合同签订事宜。**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 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土建修缮项目等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 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 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 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详见附件一）的规定。

3. 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第七章 其它**

1. 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 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 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

**航标管理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漳浦杜浔

 签订日期：2022年 月 日

甲方：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

乙方：

 为保障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的正常使用及航行于该区域的船舶安全。依据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沿海航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对所设置的三座灯桩进行日常维护保养及管理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维护内容：负责对所置3座灯桩进行维护管理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发包方案）。

二、维护方式：通过海安捷管理系统进行监控。

三、维护期限：一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具体以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实际截止日期为准。）

四、维护技术及要求

乙方严格按交通部规定的有关航标维护各项标准和维护程序进行管理，确保维护的灯浮达到“标位准确，发光正常，涂色鲜明，结构良好”，发挥其正常的警戒标志航标航效能作用。具体详见发包方案。

五、维护费用及付款方式

合同维护到期后，乙方服务质量无问题，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的增值税,如遇国家税费改革，则按照不含税价加上调整后的税率予以调整。）后30个工作日一次性支付100%维护款。合同期满如需续签，双方另行签订维护合同。

六、 履约保证

1、合同签订后，乙方的参选保证金RMB6800元将直接转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若乙方违约或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事由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优先扣除乙方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由此造成履约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在5日内补足，逾期每日按照应缴金额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该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全面履行完毕本合同义务后30天内无息退还。但履约保证金退还后发现任何应由乙方承担责任的行为或事件，乙方仍应承担责任。

七、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合同生效前向乙方做好技术交底工作，提供相关资料（设计文本、扫海图、航标设置批复、工程所涉及用地用海审批手续等）。

2、在合同履约期间应派代表到现场进行质量监督，工程现场验收交工，并做好协调工作，确保乙方进场及维护工程顺利施工。

3、按合同的要求按时支付维护费用，配合乙方检查乙方所承担的有关助航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情况，如发现助航设施工作异常，应及时通知乙方有关部门，并积极配合乙方人员进行抢修工作。

4、如果灯浮标或灯桩在航标维护期间因不可抗力原因或不明原因（含漂失、沉没、损坏、被盗等）产生损失，导致航标不能修复或可修复但损失严重，甲方承担损失材料费用。

5、为利于甲方后续核销支付费用并附成果，乙方每年应提供维护方案或计划及管理成果给甲方。

6、甲方指定 陈海伟13616007156 作为本项目的甲方项目对接人。

（二）乙方责任：

1、乙方指定 作为本项目的乙方项目负责人。

2、严格按交通部规定的有关航标维护各项标准和维护程序进行管理，确保维护的航标达到“标位准确，发光正常，涂色鲜明，结构良好”，发挥其正常的助航功能。

3、如果灯浮标或灯桩在合同履约期间因不可抗力原因或不明原因（含漂失、沉没、损坏、被盗等）造成损失，导致航标不能修复或可修复但损失严重，乙方承担修复所产生的人工费用及船舶台班费用。

4、乙方必须按标准积极做好助航设施的维护工作，如因乙方责任造成船舶航行事故，或因乙方维护不力导致其他民事责任、行政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非乙方责任由第三方造成的意外事故，乙方及时向甲方有关部门报告。为减少损失起见，建议甲方对本合同所述航标购买保险。

八、安全事项：

乙方应严格遵守海上安全管理规定和施工安全操作规范。合同履约期间如发生安全事故（含施工工人安全事件及船舶航行安全责任事故等所有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造成甲方被索赔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九、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受到处罚或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未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支付合同结算总价的2%违约金。

2、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全部的经济损失；

3、由于乙方原因，维护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自付费用进行限期整改至达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如限期仍不能达到标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结算总价20%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有权另行主张。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履行完毕自然失效。

甲方：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或经办人： 法定代表或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6号 地址：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漳州分行 开户银行：

账号：416958369985 账号：

税号：913506006765392255 税号：

附件1、安全环保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甲乙双方就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工程/项目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在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及责任，保障人身安全和企业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规及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HSE管理制度，经双方协商，双方自愿签订本安全环保协议，作为主合同的附件。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资质进行审查，确认其符合且具备进厂条件，方可进厂施工。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护好甲方相关的安全环保设施、设备和器材。

3、 甲方有权全程检查乙方施工作业现场，对乙方人员在施工作业中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行为予以制止、纠正和处罚，并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书；对严重违章的行为立即勒令其停止工作。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制定施工方案，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项工程，乙方必须制定专项安全环保施工方案，明确组织措施、安全环保措施、技术措施，经甲方各相关管理部门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施工作业。

5、 甲方有权对乙方不服从管理和严重违章者，驱除施工现场。

6、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厂级和部门级安全培训教育和考核，考核合格方可办理入厂手续。

7、 甲方负责各装置的工艺处理、退料、置换、吹扫及盲板隔离工作，为本项目提供安全的施工条件。

8、 甲方应乙方要求，向乙方提供与乙方作业相关的甲方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的数据。

9、 甲方在开工前必须对乙方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及文明施工交底。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及甲方各项HSE管理制度。现场施工作业时按照甲方的各项HSE管理制度等规定办理作业许可证，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对甲方检查提出的安全整改通知，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整改。

2、 乙方有权对甲方安全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改进措施。

3、 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打击和报复行为有权向上级和有关部门汇报。

4、乙方对危及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施工作业条件和环境，有权提出整改建议或拒绝施工作业。

5、乙方施工过程中在发生严重危及作业人员生命安全的不可抗拒紧急情况时，有权采取必要的避险措施，并立即向管理部门报告。

6、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安全资料。

7、乙方必须建立健全HSE管理网络、HSE保证体系和HSE责任制，成立专职HSE管理机构，依照《安全生产法》的要求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施工队伍超过50人的应按比例配足专职安全员，并佩戴明显标志；编制和实施各安全环保施工方案和专项应急预案。

8、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的要求及甲方的HSE管理制度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接受安全资质和条件审查，签订安全承诺书等。人员和机动车辆入厂必需按甲方HSE管理制度办理入场证。特种作业人员必需持证上岗。

9、 在工程开工前，乙方必须对全体施工作业人员分工种进行安全教育、技能考试，合格后方可进行施工作业。施工作业前，必须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环保技术交底，掌握工程特点及施工安全环保措施。

10、乙方开工前应对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设施进行检查，确保符合安全规定并不超过检验周期。 乙方施工人员应对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停止施工，并经落实整改后方准继续施工。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及工用器具等均应符合施工要求。同时乙方应遵守相关法规，根据作业现场的实际需要，设置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遮栏、安全标志牌、警告牌等。

11、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用工，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有职业禁忌的人员进行施工作业。

12、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施工人员较多的承包商建议购买建筑工程团体意外险），为施工人员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及应急救援设施，并保证施工工具、器械使用安全。

13、乙方需建立安全检查制度，指定专人负责现场安全监督检查工作，认真开展安全检查，发现作业过程中不安全行为、隐患、重大险情，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

14、发生事故时，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报告。同时根据指令迅速组织实施现场人员疏散和抢救工作、采取相应的措施保护好现场，并要积极配合甲方或上级有关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和现场勘查。

15、乙方进入现场的施工人员，严禁动用装置区机泵、容器、塔、加热炉等任何部位阀门，防止误开误关，造成意外事故。如确实需用，经与装置有关人员联系，同意后，由操作人员启闭阀门。

16、乙方未经允许，不准占用消防通道和使用消防设施，确需占用或破路工程和使用消防设施，必须取得甲方同意并按照甲方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在规定时间内完工（使用）后，立即恢复道路（消防设施）的正常使用，以保证消防通道畅通无阻和消防设施处于完好状态。

17、乙方负责组织施工作业的危害辨识、风险评估，编制吊装方案、作业程序、安全措施，提交相应的部门审查、备案。并组织吊装方案、作业程序、安全措施的交底和落实。负责编制吊装相关应急预案，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培训。

18、乙方吊装作业单位的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应对吊装区域内的安全状况进行检查（包括吊装区域的划定、标识、障碍）。警戒区域及吊装现场应设置安全警戒标志，并设专人监护，非作业人员禁止入内。安全警戒标志应符合《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 2894-2008）的规定。

19、乙方施工用配电开关箱、电焊机等临时用电设备须距离容易发生泄漏的设备及下水井、油沟和隔油池不得少于15米，确因客观条件距离达不到15米的，必须覆盖严实并检测合格。电源线、电焊把线、电焊地线必须绝缘良好，并应避开下水井、油沟等危险区域，电焊地线应固定在焊件本体上。在可燃可爆区域动火所使用的电源线和地线不准用塑料铝线，要求使用胶皮铜线。

20、乙方施工产生的任何有毒、有害物质，油类，化学品，废水，生活污水及其它污染物绝不能排入雨边沟、地井或污染地表土，必须按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定进行妥善处置。产生的废物应进行鉴别，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应妥善包装、分类堆放，并及时清理。不能任意排放和丢弃。不依法合规处置固体废物，在厂外随意丢弃的，直接解除合同，清除出厂。

2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擅自更换工程技术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以及关系到施工安全及质量的特殊工种人员，特殊情况需要更换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新更换人员的经验、资历等不低于原配备人员，并对新更换的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

22、两个以上承包商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三、违约责任及处理**

1、乙方不得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未经福海创许可，不得将工程分包。

2、发生安全事故时，甲乙双方均有抢险、救灾的义务，所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3、发生安全事故，由甲方或者政府安全管理机构按事故调查处理的，乙方参与配合调查。因乙方主要责任造成的人身伤亡、设备损坏事故及其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上报有关政府部门调查处理、统计上报。

4、甲方违约造成的事故，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及上报。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果有违法、违规和违章行为，甲方将按照按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HSE管理制度进行处罚。处罚款由乙方现金形式交到甲方财务部，对不按时缴纳罚款的，甲方可以从乙方工程款双倍扣除。

6、乙方违约造成的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对于事故后果影响较大的承包商，由甲方主管部门下达停工通知单，勒令承包商停工整顿，在承包商问题隐患整改完毕、人员培训学习合格后方可重新准予开工，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报告甲方；由于乙方工程服务质量、检修质量及购买的原材料质量导致的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7、 对乙方发生事故后弄虚作假、隐瞒不报、迟报或谎报，一经查出，按有关规定处罚，并向所有在甲方范围内施工的其它承包商进行通报，并将通报送达承包商。情节严重的，取消其进入甲方的市场资格。

**四、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合同项目施工作业事故及产生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五、本协议书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六、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应与主合同期限一致。如果主合同因故需要变更期限，本合同应与主同变更至相同期限。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盖章页。**

甲 方: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 乙方：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漳州分行 开户银行：

账号：416958369985 账号：

税号：913506006765392255 税号：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PTA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选文件和技术参选文件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选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资质文件 |  |
| 8 | 项目人员简历及相关资格证书。 |  |
| 9 | 业绩的证明 |  |
| 10 | 参选报价单 | 商务参选文件 |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业主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项目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2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概况**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相关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附件三：**

**商务报价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报价，严格按照自主比选文件的要求，交付本项目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本项目含税包干固定总价**（大写）：

（小写）： 元（增值税税 %）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项目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 格** | **数 量** | **备注** |
| 一 | 灯桩 |  |  |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发包说明。 |
| 1 | 航标灯 | LED，5NM | 3套 |
| 2 | 太阳能电源 | 18V、1x60W12V、3x100Ah | 3组 |
| 3 | 航标遥测遥控终端（RTU） |  | 3套 |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四**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

**航标维护发包说明**

**一、项目名称**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海水冷却系统排水工程航标维护。

**二、工程概况**

海水冷却排水工程为翔鹭石化450万吨/年精对苯二甲酸二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PTA项目”）和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80万吨/年对二甲苯项目（以下简称“PX项目”）配套的海水冷却系统和PX项目配套的热电厂的冷却排水工程，工程全长约392.9m(明渠103m，暗涵180m，扩散段79.9m)，共配置3座LED 灯桩、无缘雷达反射器、太阳能电 池硅板、免维护蓄电池、遥测遥控终端等设备。

灯桩主要设计参数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名称 | D1灯桩 | D2灯桩 | D3灯桩 |
| 类别 | 排水箱涵警示标志 | 排水箱涵警示标志 | 排水箱涵警示标志 |
| 位置（CGCS2000） |  |  |  |
| 灯质 | 白色，闪光节奏为莫（U） | 白色，闪光节奏为莫（U） | 白色，闪光节奏为莫（U） |
| 灯高（m） | 7 | 7 | 7 |
| 射程（海里） | ≥5 | ≥5 | ≥5 |
| 构造 | φ700钢管，桩身颜色为红、白色相间横纹 | φ700钢管，桩身颜色为红、白色相间横纹 | φ700钢管，桩身颜色为红、白色相间横纹 |
| 备注 | 新设 | 新设 | 新设 |

**三、招标内容**

1、本次需要维护的灯桩3座。

2、维护内容包含灯桩的备品备件采购、巡检补给、维护保养、更换及维护资料建档等。

3、备品备件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 格** | **数 量** | **备注** |
| 一 | 灯桩 |  |  |  |
| 1 | 航标灯 | LED，5NM | 3套 |  |
| 2 | 太阳能电源 | 18V、1x60W12V、3x100Ah | 3组 |  |
| 3 | 航标遥测遥控终端（RTU） |  | 3套 |  |

**四、航标维护要求**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沿海航标管理办法》及交通部规定的有关航标维护各项标准和维护程序进行管理，确保维护的航标达到“标位准确，发光正常，涂色鲜明，结构良好”， 发挥其正常的助导航功能。维保期内国家有关行政机关如需收回航标的所有权（即航标的设置及维护移交航标管理部门），则航标的使用功能及维保台账需确保满足国家有关航标的移交要求。

**五、维护时间要求**

本次招标维护期为一年。

**六、报名资格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第四条“航标的管理和保护，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和专业保护的原则”。为此对投标人提出如下要求：

6.1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事业法人，并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6.2投标人具有航标生产制作许可证或安装（或维护）许可证或相关资质；

6.3投标人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且近2年内无人为重大责任事故被通报；

6.4投标人近两年内，至少有2项安装或维护航标的工程业绩，且在生产运营中未发现重大的工程质量问题，需提供相关业绩合同扫描件；

6.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方式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6.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6.7不得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资格、资质证书等以他人名义投标。不接受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等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